

**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
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1

关于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的专项说明

致同专字（2021）第 110A008069 号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养元饮品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审计了养元饮品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致同审字（2021）第 110A012318 号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文）的要求，养元饮品公司编制了本专项说明所附的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

编制和对外披露汇总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养元饮品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对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养元饮品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核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除了对养元饮品公司实施于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所执行的对关联方往来的相关审计程序外，我们并未对汇总表所载资料执行额外的审计程序。为了更好地理解 2020 年度养元饮品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应当与已审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专项说明仅供养元饮品公司披露年度报告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三日

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河北养元智汇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万元

|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 资金占用方名称 |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会计核算科目 | 2020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 2020年度发生额（不含利息） | 2020年度占用资金利息（如有） | 2020年度偿还发生额 | 2020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 占用形成原因 | 占用性质 |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 资金往来方名称 |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 上市公司会计核算科目 | 2020年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 2020年度往来累计发生额（不含利息） | 2020年度往来资金利息（如有） | 2020年度偿还发生额 | 2020年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 往来形成原因 | 往来性质 |
|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关联自然人 | | | | | | | | | |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 | | | | | | | | | |
| 总计 | | | | | | | | | | |

本表已于2021年4月23日获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姓名 王娟
 Full name 王娟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9-02-26
 Date of birth 1979-02-26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1082197902261549
 Identity card No. 131082197902261549

证书编号: 110000152605
 No. of Certificate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四年 六月 二十日
 Date of Issuance 2004 6 2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2012 年 3 月 1 日
 Year / Month / Day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6 月 29 日
 Year / Month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 年 6 月 29 日
 Year / Month / Day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姓名
Full name 郝贝贝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1-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42119861112542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姓名：郝贝贝
证书编号：11010156037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37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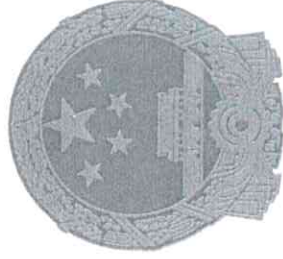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6 年 09 月 13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供业务报告使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惠琦

经营范围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清算企业清算事务；代理记账、验资、资产评估、税务咨询、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经营活动；(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的项目，许可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除外。)



登记机关

2021年03月18日